

自我評審制度下的外部品保角色——香港模式

■ 文／池俊吉

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助理研究員兼研究規劃組組長

此次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國際網絡（International Network for Quality Assurance Agencies in Higher Education, INQAAHE）2013年會在臺北舉行，大會主題演講為「多樣化經營的永續品質保證歷程」，並分成四個副主題。本文針對「外部品質保證革新作法」副主題中，香港聯校素質檢討委員會（Joint Quality Review Committee, JQRC）行政總監黃慧心所發表之「自我認可制度下的外部品質保證：促進與評估內部品質保證」一文做介紹與衍伸，希冀提供我國推動大學校院自我品質保證時的參考。

自我認可地位的意義

根據INQAAHE的定義，大學「自我認可資格」（self-accreditation status）是指「大學或一些少數非高等教育機構，不需獲政府核准，即有權力設立新的學程或自主評鑑學程」。換言之，具有自我認可資格的高等教育機構，在學程的調整上有很大的自主性，而政府並不干涉其發展，並充分尊重大學在相關學術上的決定。換言之，即政府承認自我認可機構的內部品質保證機制是成熟的，可

以免除外部品質保證機構對其學程的認可。亦即要成為具自我認可地位的高等教育機構，必須有一成熟的內部品質保證制度，並需獲得認可，由政府授予這樣的地位。

此外，黃慧心（Wong, 2013）提到，如果有國家想推動此套自我認可制度，必須有兩個條件：一是該國具有成熟的品質保證體系，高等教育機構對於自我管制（self regulation）的概念與文化能接受與充分了解；其二是具有有效的外部協助，以強化自我認可機構的自我管制。由此可見，此套系統仍須與外部品質保證系統結合，並非能適用於所有的高等教育機構、品保系統與國家。

香港的高等教育品質保證體系

香港的高等教育品質保證體系可大致分成自我評審院校與非自我評審院校兩類，自我評審院校分別由質素保證局（Quality Assurance Council, QAC）及聯校素質檢討委員會負責，而非自我評審院校則由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Hong Kong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Academic and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HKCAAVQ）負

責。此三機構任務及負責對象詳如表一。

外部品質保證的角色

香港一些歷史悠久的大學，已具備可觀的學術成就，因而無需接受外來的課程評審。相對而言，新進階的理工學院初期接受課程評審，之後通過撥款機構或評審機構的檢視，亦可晉升成為「自我評審」院校（黃慧心，2012）。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The University Grants Committee, UGC）轄下的8所公立大學院校，在成為「自我評審」院校後，都定期接受教資會的檢核，從1995至1997年進行第一輪「教與學質素保證過程檢討」，檢討的目的在於提升教與學的質素，檢視的對象則是校內有關維繫質素的架構與工作，而非個別課程。第二輪「教與學質素保證過程檢討」在2002年至2003年間進行，重點仍是校內對教與學之設計、實踐與質素保證機制。而第二輪檢討之對象，除本科課程學系外，亦包括校外進修部門。緊接著兩輪檢討後，教資會成立了質素保證局，對其所資助之「自我評審」院校，進行質素審核（Quality Audit），其目的與手法與前兩輪檢討一樣，建基於院校之自我評審資格與其固有之校內機制，以期核實各院校之機制是否切合個別院校的辦學目的，和是否確實執行。

同儕評鑑（peer review）小組以實地訪查的方式進行審核（Wong, 2009, p. 4-5）。除了需要完善的校內評審和質素保證機制，院校本身必須具備自我審查的能力和動力（黃慧心，2012）。此外，質素保證局亦會審核「該大學是否有為了其所宣稱的辦學目的之實際程序、作法與資源投入。」（Wong, 2009, p. 4-5）。

自審與非自審院校的外部品質保證

獲頒「自我評審」資格的院校由於具有較成熟的質素保證機制，往往得以豁免課程評審，外部協助的方式皆以審核（audit）或訪視的方式取代認可。審核與訪視並不給予認可通過與否的結果，僅給予建議或意見。

對於新成立的院校或未有完備質素保證制度的院校來說，課程評審確能幫助他們保障質素，和建立有關的校內機制。（黃慧心，2012）。因此，外部品質保證機構多以認可的方式協助，並給予核可／不核可（approval/non-approval）的結果。

值得注意的是，審核／訪視機構所重視的項目與認可機構雖無大差異（如表二），但本質上確有明顯不同。審核／訪視機構的審核目的，係以協助自審機構達成其所宣稱的辦學目標與品質，尊重自審機構的自我品質保證機制規劃與設計，並不強加審核機構的內部

表一 香港評審機構及任務一覽表

類別	對象	評審機構	任務
自審高等教育機構	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UGC）資助的公立大學	質素保證局（QAC）	負責學位層次的審核，審核該機構是否有符應其辦學目標的程序與作為
		聯校素質檢討委員會（JQRC）	授予自資副學位的機構訪視（review），確保其品質
非自審高等教育機構	其他公立與私立學校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HKCAAVQ）	機構與學程的認可（學位與副學位）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參加INQAAHE2013研討會的國內外貴賓合影。(王錦河／攝)

品質保證設計於自審機構中，僅以規勸與提供好的範例給自審機構取代強迫與懲罰。這樣的設計方式除了符合自我認可的概念，提供學校內部品質保證機制的彈性外，也可促進好的品質保證實務在各校間廣傳，提升整體高等教育品質。

外部品質保證對內部品質保證的影響

自審機構的外部品質保證是基於高等教育機構必須對學程品質負有最終責任的承諾，而且就機構立場而言，通常都會熱衷於改進

其品質與品質保證機制。以聯校素質檢討委員會的訪視作法為例，它有四項訪視原則，包括：價值獨立、尊重機構自主、改善為目的，以及鼓勵機構分享好的實務。

為了達成協助自審機構維持自我認可的地位，自審機構必須擁有一個有效的內部品質保證制度，及能持續改善此制度的機制。聯校素質檢討委員會希望自審機構能觀察與了解好的品質保證實務範例，依據自身的宗旨與架構、傳統與文化、學程授予及其他相關因素來設計自己的內部品質保證制度，以確

表二 香港自審與非自審院校審查項目一覽表

評審機構	質素保證局 (QAC)	聯校素質檢討委員會 (JQRC)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 (HKCAAVQ)
對象	自審的公立大學	自審之自資副學位提供機構	非自審公、私立大學 (學位及副學位)
審查項目	1. 合適辦校宗旨的形成 2. 管理、策劃與績效責任 3. 學程發展與審批 4. 學程之監管 5. 課程設計 6. 學程開授 (教學方法、資源、學生學習環境) 7. 實習及課外學習 8. 學生評估 9. 教學品質與教師發展 10. 學生參與 11. 研究生學位要求	1. 機構計畫與政策 2. 學程批准權力 3. 學程批准、開設及監督 4. 機構對學程的協助	1. 組織管理 2. 學術計畫 3. 學程認可、監督及審查 4. 人事體制 5. 教職員培訓 6. 學生入學 7. 學生服務與學生紀錄 8. 品質保證 9. 財務及資源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保符合自身的需求，亦可符合自我認可所強調的機構內部品質保證制度之自主性與彈性。

內部品質保證模式 與機構成熟度的密切關係

沒有一個內部品質保證模式可以適合所有的自審機構。因為內部品質保證模式必須考慮內部文化、組織架構及學程本質與層次，尤其是機構的成熟度更是選擇品質保證模式的重要因素。對一個相對來說年輕或剛取得自我認可地位的機構而言，通常其內部品質保證制度都是複製外部品質保證機構的模式，並運用大量的外部專家與嚴格的內部學程品質驗證程序，以確保品質符合外部認可的標準。但當機構較成熟之後，內部品質文化也建立了，外部專家的需求就可以降低或用在其他新興發展方向，進而細部的學程評審與再評審也可以減少，轉向學門或領域的評鑑。由此，內部品質保證模式也會調整其重視的焦點，以維持其精確與有效。

內外品保制度的相輔相成

如前述所言，擁有自我認可地位的機構仍必須接受外部品保機構的審核，因為一個高等教育機構仍有對大眾呈現績效的責任。大部分自審機構的外部品保模式都是採用機構審核／訪視，重視機構內部品保制度的巨觀面，並驗證其有效性，這是與非自審機構認可評鑑不同之處。

一個自我認可制度的品質保證有兩個層面，一個是內部機構層面，一個是外部層面，兩者相輔相成。不熟悉自我認可制度的人會憂心甚而批判此套制度缺乏規範與控制，但或許他們沒有意識到當一個制度被賦予自由與自主性，品質改善的成長與效率是更加突出的，而且這樣的品質保證模式是外部品保機構與自審機構默認與接受的可行作法。

品質保證制度需尊重多元性

沒有一個品質保證制度是完美的，自我管制文化的建立與對制度的信任是自我評審制度成功的要件。他山之石可以攻錯，香港經驗或許可以提供我國刻正辦理的大學校院「自我評鑑」參考。



◎參考文獻

黃慧心(2012)。香港高等教育「自我評審」的質素保證模式。《評鑑雙月刊》，39，24-28。

質素保證局(2011)。《香港教育學院質素核證報告》。取自<http://www.ugc.edu.hk/big5/qac/publication/report/hkied201109c.pdf>

聯校素質檢討委員會(2012)。聯校素質檢討委員會簡介。取自<http://www.jqrc.edu.hk/index.files/Chinese.htm>

Wong, W. S. (2009, March). Different approaches to QA in Hong Kong, Mainland China and Taiwan : Background, impact, and reactions from the sector. Paper presented at INQAAHE conference, *New approaches to quality assurance in the changing world of higher education*. Conference conducted at the meeting of Joint Quality Review Committee, Hong Kong, China.

Wong, W. S. (2013, April). External quality assurance under a self accreditation system: Promoting and assessing internal quality assurance. Paper presented at INQAAHE conference, *Managing diversity: Sustainable quality assurance processes*. Conference conducted at the meeting of Higher Education Evaluation and Accreditation of Taiwan, Taipei, Taiwan.